

虎林市殡仪馆

2022 年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虎林市殡仪馆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单位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虎林市殡仪馆 2022 年预算报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项目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绩效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第三部分 虎林市殡仪馆 2022 年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预算收支增减变化的说明
-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九、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十、关于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十二、关于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说明

十三、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虎林市殡仪馆概况

一、单位职责

虎林市殡仪馆隶属于虎林市民政局部门，主要职责是：

（一）面向社会提供公益服务的职能

- 1、贯彻执行国家及地方的殡葬法规和方针政策。
- 2、负责开展殡葬经营管理和服务工作。
- 3、负责全市遗体运输、存放、火化以及骨灰寄存等殡葬业务。

（二）完成虎林市民政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

本单位有内设机构 0 个，按工作需要，设工作岗位。

三、单位人员构成

虎林市殡仪馆单位编制总数为 16 个，其中：行政编制 0 个，事业编制 16 个。实有人员 18 人，其中：在职人员 8 人，离退休人员 10 人。与上年预算相比，实有人数增加 0 人，其中：在职人数增加 0 人，离退休人数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虎林市殡仪馆 2022 年预算公开报表

表 1

收支总表

单位：虎林市殡仪馆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0.00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上级补助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事业收入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九、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140.00	本年支出合计	140.00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40.00	支 出 总 计	140.00

表 2

收入总表

单位：虎林市殡仪馆

单位：万元

部门 (单位)代 码	部 门 (单 位) 名 称	合 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 公共 预算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事 业 单 位 经 营 收 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小 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单 位 资 金
601	民 政 局	140. 00	140. 00	140. 00													
6010 02	虎 林 市 殡 仪 馆	140. 00	140. 00	140. 00													
合 计		140. 00	140. 00	140. 00													

表 3

支出总表

单位：虎林市殡仪馆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支 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140.00		140.00			
20810	社会福利	140.00		140.00			
2081004	殡葬	140.00		140.00			
合 计		140.00		14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虎林市殡仪馆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40	一、本年支出	140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0.00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00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上年结转		二、年终结转结余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 入 总 计	140.00	支 出 总 计	140.00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虎林市殡仪馆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00				140.00
20810	社会福利	140.00				140.00
2081004	殡葬	140.00				140.00
合 计		140.00				14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虎林市殡仪馆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0	0	0

注：本单位没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虎林市殡仪馆

单位：万元

部门 (单位) 代码	部门(单位)名 称	“三公” 经 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60100 2	虎林市殡仪 馆	6	0	6	0	6	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虎林市殡仪馆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0	0	0

注：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表 9

项目支出表

单位：虎林市殡仪馆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其他运转类	殡仪馆补充经费	虎林市殡仪馆	140.00	140.00							
合 计			140.00	140.00							

表 10

项目支出绩效表

单位：虎林市殡仪馆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年权重
虎林市殡仪馆	殡仪馆补充经费	10	其他运转类	140.00	保障殡仪馆正常运转,维持殡仪馆部门职能运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殡仪馆专用物品购买经费	等于	160	万元	10.00
							质量指标	预算指标执行计划率	等于	100	%	20.00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大于等于	100	%	4.00
							时效指标	材料购买经费使用时限	等于	2022	年	5.00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25	%	1.00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50	%	2.00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大于等于	75	%	3.00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大于等于	100	%	0.00
							成本指标	殡仪材料成本	等于	160	万元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预算单位的正常运行	等于	1	个	10.00
							可持续影响指	预算指标批复后执行期限	等于	2022	年	20.00

							标					
						满意度 指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预算单位 及工作人 员满意度	大于等 于	95	%	10.00

表 1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虎林市殡仪馆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0	0	0

注：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虎林市殡仪馆 2022 年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预算收支增减变化的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虎林市殡仪馆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2022 年，虎林市殡仪馆收入总预算 140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4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10 万元，主要原因是殡葬行业公益性属性增强，收费项目逐渐减少，收入大幅度减少，所以预算相应增加。支出总预算 140 万元，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10 万元，主要原因是殡葬行业公益性属性增强，收费项目逐渐减少，收入大幅度减少，所以预算支出相应增加。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2 年，虎林市殡仪馆收入预算 14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40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2 年，虎林市殡仪馆支出预算 14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占 0%；项目支出 140 万元，占 10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

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2 年，虎林市殡仪馆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14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4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4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外交支出 0 万元，教育支出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10 万元，主要原因是殡葬行业公益性属性增强，收费项目逐渐减少，收入大幅度减少，所以预算相应增加。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2 年，虎林市殡仪馆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项目支出 140 万元。

1、20810 社会福利支出 14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10 万元，主要原因是殡葬行业公益性属性增强，收费项目逐渐减少，收入大幅度减少，所以预算相应增加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2 年，虎林市殡仪馆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0 万元，公用经费 0 万元。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22 年，虎林市殡仪馆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6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上年预算

增加 6 万元，主要原因是尸体接运业务量增加。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2022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没有预算支出。

（二）公务接待费。2022 年预算安排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没有预算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022 年预算安排 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没有购置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6 万元，主要原因是尸体接运业务量增加。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十、关于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虎林市殡仪馆采购预算总额 122 万元，其中：货物类预算 85 万元、工程类预算 0 万元、服务类预算 37 万元。

十一、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1 年末，虎林市殡仪馆共有房屋 6321 平方米，车辆 3 台，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

十二、关于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2 年，虎林市殡仪馆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1 个，涉及

预算金额140万元。其中：重点项目绩效目标0个，涉及预算金额0万元。

2022年，本单位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0	

注：本单位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十三、关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

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标类中的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一般维修费、专用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费、专用设

备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一、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价、部门评价、财政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十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